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2025-047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收购Peak Rare Earths Limited
股权交易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盛和资源”）于2025年9月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收购Peak Rare Earths Limited 股权交易价格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背景

公司于2025年5月1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公司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拟收购Peak Rare Earths Limited 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光稀土”）与Peak Rare Earths Limited（以下简称“匹克公司”）签署《Scheme Implementation Deed》（以下简称“《方案实施契约》”）及相关协议附件，约定晨光稀土以协议安排收购的方式收购匹克公司对外发行的全部普通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5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公告《关于子公司拟收购Peak Rare Earths Limited 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2025年7月，为更好地推进项目进展，晨光稀土及盛和资源全资子公司盛和资源（新加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和新加坡”）与匹克公司充分友好协商，达成一致，同意将上述与匹克公司合作的实施主体由晨光稀土变更为盛和新加坡，盛和新加坡目前持有匹克公司84,806,893股份，持股比例为19.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公告《关于变更收购Peak Rare Earths Limited 股权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38）。

自前述协议签订以来，国内外稀土市场发生了较大的变化，主要稀土产品的市场价格出现了持续、大幅度的上涨。在此背景下，为了顺利地推进项目进展，盛和新加坡与匹克公司经充分友好协商，同意将匹克公司100%股权的作价由1.58亿澳元（折算人民币约7.426亿元，以1澳元=4.70元人民币计）调整为1.95亿澳元（折人民币约9.165亿元，以1澳元=4.70元人民币计）。

二、调整依据

根据原《估值报告》，匹克公司的估值区间为1.70-1.96亿澳元，本次调整后的整体作价仍在前述估值范围内。

本次调整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变更后《方案实施契约》的主要内容

变更后，《方案实施契约》中匹克公司100%股权的整体作价由“1.58亿澳元（折算人民币约7.426亿元，以1澳元=4.70元人民币计）”变更为“1.95亿澳元（折算人民币约9.165亿元，以1澳元=4.70元人民币计）”，拟由盛和新加坡使用自有境外资金完成收购，其余主要核心条款保持不变。

四、本次调整收购价格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收购价格，有利于加快推进收购匹克公司股权的实施进展，调整后的价格仍处于公司可承受范围内且具有商业合理性，投资风险可控。除收购价款相关条款发生变动外，其余主要核心条款均与之前保持一致，没有对本次交易的实质内容产生影响。

五、本次股权收购的进展

截止目前，本次收购匹克公司100%股权已取得坦桑尼亚矿业委员会同意，还需要取得坦桑尼亚公平竞争委员会、匹克公司股东会及澳大利亚法院批准。若未能在约定时间内获得上述批准，本次交易将面临终止的风险。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5日